

证券代码：831705

证券简称：永通股份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江西永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0月31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10月25日以书面形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刘忠春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及高管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选举刘忠春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提名选举 刘忠春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聘任刘忠春担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拟聘任 刘忠春继续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拟聘任 李江、胡杰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钟诗淦继续担任财务负责人，彭文兵继续担任总经理助理、张敏继续担任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董事会决议。

江西永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31 日